

长辫子

□孔明

上高中时,发现了邻班一位女生:高俏的个儿,白净的皮肤,好看的脸蛋,出现在哪里都有目光聚焦。那身打扮说不上洋气,却对比之下,乡下女生就显得有点土里土气。她最吸引我的是那一根长辫子,那么长——应该是校园里最长的,辫梢垂过后臀了。扎了红蜻蜓或者红蝴蝶,摆动起来真像蜻蜓飞或蝴蝶舞了。我时常保持了不被人察觉的距离,跟在她身后,不好意思再跟了,必要目送她消失在目不能及的地方。

有一次雨后,是个周末,我打算去新华书店,刚出校门就瞥见了她:倩影,长辫子,怦然心动,就盯上了。盯着长辫子,不即不离——不敢靠近,也不愿她走远,始终保持了目测后合适的距离,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。她走我也走,她不走了我就驻足,或仰头看天,好像白云在天地向我显摆姿态;或弯腰看地,好像洼坑里的积水清澈得可以照见我的面容;或左顾右盼,好像田园里的庄稼、田园边上的树木真如诗如画了。跟到县上最大一家公司的家属院,黑大铁门关闭,只开一个小铁门可容得人身进出。在我眼里,那门里的世界十分神秘,进出那门的都高人一等。令我惊讶的是,她居然也进了那扇门。她目不斜视,昂首挺胸,迈着不急不慢的步子,屁股后的蝴蝶不是在舞,而是在跳。当我收回自己目光的时候,

心里好生惭愧,直感她在天上,我在地上。在所有漂亮女生面前,我本来就自卑,如今更自卑了,但脚步却加快了。怪,自感脚步并不沉重,反而轻盈了许多!

高中毕业的时候,我正要出校门,却眼见几个女生说笑着,春风满面,好看了十分,迎面进了校门。我反应敏捷,赶紧躲闪,只一刹那,竟用斜眼的余光捕捉到了那两根长长的辫子。心一颤,本能地回首,她被遮住了脸,只能看见那只红蜻蜓一闪一闪的。我知道,从今往后,再也看不见那两根长长的辫子了!并不生非分之想,却生出些许惆怅,脑海里竟蹦出了辛弃疾的那首词:“少年不识愁滋味,爱上层楼,爱上层楼,为赋新词强说愁。而今识尽愁滋味,欲说还休,欲说还休,却道天凉好个秋。”只回味了一遍,自己就扑哧笑了!自此以后,我牢记了这首词,感觉自己心上真有“秋”了!

大学毕业后若干年,我回县办事,机缘凑巧,去了那个县上最大的公司访问一位忘年交校友。黑大铁门敞开,放车进去。我下了车,走过一片空地时,一个羽毛球扑面而来,被我甩手逮住了。自然转身,才发现打羽毛球的是两位女子,不可谓貌若天仙,却可谓“似曾相识燕归来”,更可谓无巧不成书:一位是我的老师,一位是我的同学,亦即那位长辫子!怎么可能呢?眼见为实,怎么就不可能呢?她向我莞尔一笑,

我只说了“你好”,便转身跟着老师去了他的新居。心里本想搭讪,却被自尊约束,不愿意被她误解。老师新婚宴尔,门上的“囍”字正鲜艳夺目。心里犹未放下她,暗自惋惜:“她把长辫子剪掉了!”

再见她又是若干年后,我仍去那家县上最大的公司公干,吃早餐时发现售票窗口里的那位女子面善,转脸询问一位老朋友,他好管闲事,非要去打听,其实不问我也敢断言:一定是她——长辫子!老朋友归来,一脸郑重其事。没有悬念,果然是长辫子。其时,吃饭的人不多,我就过去和她打招呼。她正上班,未与我寒暄,只叮咛我再回县时联系她。她也就那么一说,我当然没有放在心上。

匆匆,真是太匆匆。去了若干年,又去了若干年。忽然一夜之间,有了互联网,与她又“联”上了。她身在金城——就是我上大学的那座城市。让我深感欣慰的是,她说她看见兰州大学的牌子,就联想起我。多么美妙的联想呀!距离感骤然间消除,与我聊天的时候分明感觉她就在我眼前,长辫子晃来晃去,同时晃动着红蜻蜓或红蝴蝶。和她说了很多话,不是用语音,而是用文字。饶是如此,仍然亲切有加。

人这一辈子,能留意几个人呢?我却留意到了她,特别是那一对长辫子。在同一校园的时候,没说过一句话。她未曾留



意到我的存在,却听说过我的名字。与她的情感交集,就是那一围墙,就是那一院树木花草,就是那两年似梦非梦的校园生活。不与她主动联系,一切都随缘。缘分缘线,已定格为过往。人与人之间,如此甚好!

壬寅年末伏有感

□春草

君问完期未有期,炎暑伏天又闹疲。浑噩不知世间情,值守慎行当御疾。一盏黄灯可览历,字里行间是真谛。五德缠身路自远,哪管闹市沸唧唧。

明月之歌

□苏兆强

是如来佛抛掷的一块银饼,在太空旋转,是银河里跳出的一条神鱼,在宇宙游玩。是天女梳妆台的一只宝鉴,在九天飘闪,是星汉间绽放的一朵雪莲,在云海吐艳。

一轮皎月,是谁的像章佩戴在宇宙胸前,一路芳踪,俨然是天庭信步的一位女仙。眉清目秀笑容亲切,一身华光绚丽璀璨,仿佛是玉皇的神眼,深情地注视着人间。

像雪一样纯净不染,乳一样醇美香甜,千百年来,无数人为她献上赞颂的诗篇。有的豪迈如狂涛巨澜,有的温柔似流水潺潺,有的如怨如泣诉愁绪,有的似战士冲锋呐喊。

赢千秋美名万众赞叹,却并非明月夙愿,只为送良辰美景,让亿万人家愉悦欢颜。吴刚的桂花酒,醉了多少男女爱情的梦幻,玉兔的长生丹,为了使地球的子民益寿延年。

不爱仙宫的金銮宝座,那不过是层楼在缥缈之间,不爱流星们纷纷求见,那些不是立场坚定的好汉。满怀爱情只专注于洒向地球上的万物和人寰,脸上的阴影,是忧虑地球村的饥民留下的泪斑。

爱天下太平,盼人间是美丽和平的一片乐园,只想用自己的光,给五洲四洋铺温柔的银毯。爱人民团圆,让千家万户幸福美满春光烂漫,牵动着潮汐,把人类梦想泊在温馨宁静的港湾。

它派出光的使者,与战士同行翻越重重关山。它抚着万物生长,让所有花草树木枝叶茂繁。关照到一草一芥,从不厚此薄彼爱心满满,当情侣缠绵时刻,它躲入云幔怕将鸳鸯惊散。

有江海沉璧,洪水冲不走,恶浪打不散,有霜天高挂,更显得皓风骨卓绝巍然。冷对过眼烟云,何惧明辉被遮一身是胆,纵然经历月蚀,坚信总能战胜暂时的困难。

有时扭过半张脸,不忍看骨肉分离的海峡两岸,甚至脸上有擦不掉的思念宝岛台湾的泪斑。肩负太阳的重托,彻夜执勤守班不知疲倦,从东方走到西方,通宵不歇歌脚没有合眼。

听见人间传来欢声笑语,柳眉便会弯弯,看见地球上的万家灯火,镜头摄下美好瞬间。盯住暗角处草动,跟踪蛇蝎看其如何以售其奸,留下他们的鬼影,交由历史和人民进行审判。

啊,可是慈祥先师无数,多情英烈万千,忠魂化作这块银匾在天上高悬。可是人类美好的愿望,追求的极限,凝成这天地人间万世明丽的诗篇。

闻月里桂树飘香,看嫦娥云袖舒卷,怎能不思如潮涌,豪情满怀矢志弥天。要面对明镜,为祖国梳妆,替自己整冠,蘸一腔热血,用诗笔描眉,绘出艳阳天。

用创新着色,绘制全面建成小康的壮美画卷,献成果拜月,让明月年年岁岁不感寂寞孤单。让中国梦和登月梦在新时期喜结良缘,在月下欢聚,长庆佳节,万户团圆,幸福美满!

心静有清凉

□李永明

盛夏期间,很多时候我把自己安置在空调和电风扇创造的清凉里,以逃避暑热。但离居室两百米的工地上传来的声响,也会偶尔吸引我到阳台上去望一望。阳台的前方是我们所在小区外正在开发的房产项目,炎炎烈日下,那些民工兄弟头戴安全帽,每天流着汗水辛勤工作着,每当此时,我的心就会一阵阵收紧,外面毒辣辣的太阳,这么酷热的天气里血肉之躯何堪忍受,小区外墙底层,有一处暂时空着的地下厂房。每天午后民工兄弟都会到那里短暂休息,这天我从单位走回来,顺路走进地下厂房小憩,一群民工兄弟或躺或倚或坐,都在此处纳凉,我坐下后便自然地与这

些淳朴的民工兄弟攀谈起来。坐在我身旁的是一位裸了上身的中年汉子,露着黝黑而强健的肌肉,他说自己年轻时起,便辗转很多城市,用他的双手建起一栋又一栋高楼大厦,外出打工让一家人的生活有了依靠。说到最近的高温天气,我担心他吃不消,中年汉子却呵呵一笑,说:“热点不算啥!工钱还是不少呢,只要不中暑我们也愿意干呀!”工地民工的收入我早听说不算低,可这些民工兄弟在吃住上极为节俭,我常常看见他们在工地边的快餐店吃价位很低的饭菜,每顿几乎都是酸菜面,吃得津津有味,民工兄弟生活不讲究,吃饱就行。渴了连一块钱一瓶的矿

泉水都不舍得买,每个人的手里都拎着一个黑不溜秋的水杯,泡着浓浓的茶水,晚上住在工棚,工棚里热浪袭人,蚊虫叮咬,苦不堪言,民工兄弟早已习以为常。他们用勤劳的双手建起来的楼房,做了城里人的家园,却不属于他们。

“虽然这里流着汗水,可一想到一家老小等我挣钱养活,心里就不敢松劲,好在我家娃娃争气,去年考上了西安重点大学。”中年汉子嘿嘿一笑,用满是老茧的手擦了擦脸,“明年我就可以自己试着去当个小包工头,干了这些年也该混出点名堂才成了。”紧握着汉子的是一对中年夫妻,见我们聊得火热,他们也参与进来。“我们就盼

着用挣来的钱在城里买套二手房,把老家的孩子跟老人接进城里一起生活,让孩子们在城里接受良好的教育……”他们说话的时候,眼里闪着光芒。我注意到稍远处那位倚墙而坐的小伙子,微闭着双眼,脸上漾着淡淡的笑意,也许此刻,他正在做一个美丽的梦……

当我又一次站在阳台上,望着工地上那些在烈日下工作的身影,我的心里升起一种敬意和暖流。他们用血汗和青春为我们奉献出可以享受清凉的居所,而他们的清凉却深藏在烈日下,被血肉之躯阴蔽着的心里,这份清凉源于对城市建设的热爱和新生活的憧憬。

小潭

□王剑利

它没有名字,且以“小潭”为其名吧!

我试着绕着它走了三转,总共用时2分31秒。何其小也!

但是,我爱上了这个小潭,虽然常常路过,但是,我每次都要驻足观赏一会儿。因为每一次看它,都有着不同的风景。

春日,清水如镜,映照出岸边的垂柳、花草。偶有蝌蚪之类的小动物在水面滑行,愈发显得潭水的平静。

骄阳高照,天上有无云朵,小潭全知道。潭水是纯蓝的,那一定是晴空万里,一丝儿云也没有;若是白一块蓝一块,那一定是蓝蓝的天空飘着朵朵的白云。小潭真实地映射着高的、远的和它周围的树木花草。小潭好似一个篮子,把天空、树木、高楼、山川,连同潭边的游人一同纳进了它不足百平方米的水域。

潭面漂着浮萍,那是野鸭的饲料。“一只,还有一只!”一个四五岁的小女孩指着面前的野鸭给她妈妈看。小鸭子的头扎了扬,扬了扎,最后全身没入水里去了,圈圈涟漪荡漾开来,恰似圈圈发射的无线电波。

潭面还漂着几大片荷叶,早晨或者雨后,总能见其上或大或小的水珠,晶莹剔透,“大珠小珠落玉盘”的诗句描写的就是这番景致吧!

小潭无声无语,我或坐在它近处的草丛中,或斜倚着它近旁的景观石旁,我也无声无语,我不忍心惊扰了水平如镜的水面因而骚动起了波澜。

我们心照不宣,我看着它,它映着我。最好!最好!

《水浒传》里有名有姓的好汉共一百零八名,其中非常著名的,大概不超过十个,今天我想说说十分之一的鲁智深。

鲁智深原名鲁达,“智深”是他在五台山剃度后智真长老给他赐的名。鲁智深在梁山好汉排名中虽然不在前十名,但他却是《水浒传》里登场较早的。《水浒传》开篇后从第三回到第八回,连续六回的主角均为鲁智深,可谓浓墨重彩。

鲁智深的形象跟“完人”二字完全不搭边。他和史进去吃酒,巧遇史进的开手师傅李忠,当时李忠正忙着在“使枪棒卖药”,用今天的话来说,人家正在忙着摆摊做生意呢。鲁达让李忠收拾摊子去跟他们吃酒,颇为敬业的李忠想卖完药再去,鲁达不耐烦,竟去威胁那些围观者,让都赶紧滚,不然,“洒家便打”。初见面就踢人家的摊,

要是十万火急的事情倒也罢了,可是他的“十万火急”,却其实只是一场吃酒。真真叫人无语。

看在他长相凶猛的份上,李忠“敢怒而不敢言”,满腔郁闷去跟他一起吃酒,刚喝的有点小高兴,聊的有点小投机,鲁达一扬手,将碟儿、盏儿都丢在了楼板上,耳边一片“啷啷、咣咣”,四下一派狼藉,酒保吓得屁滚尿流,赶紧跑来灭火,问到底是因哪里招呼不周,却原来是因为隔壁有人“吱吱地哭”,捣乱了鲁智深的酒兴。你说说,你吃你的酒,高你的兴,人家哭人家的鼻子,难人家的过,碍着你们什么了呀?真是的。

还有就是,作为一个和尚,你不学坐禅已很过分,随地大小便更令人难忍,你居然还不顾清规执意要喝酒,人家挑酒汉子顾忌老法旨,不愿意卖给你,你就飞起一脚,踢向人家交臂,然后,自顾自喝了满满一大桶,要命的是,喝完酒的你,完全不懂什么叫“消停”,回寺之后居然大耍酒疯,更要命的是,这酒疯耍的还成了连续剧,且一回比一回疯得更甚。啧啧,你这酒品,实在差得可以。“差”的后果,是你被从五台山“请”了出去。“请”是好听的说法,难听点讲,你其实是被开除了。

智真长老“看你赵檀越面皮”,某种程度,也是看在钱的面子上,勉为其难推荐你去东京大相国寺。你一路走来,还是一点也不消停。先是大闹桃花村,惹毛一众土匪,巧在土匪头子正是前面跟你一起喝过一次酒的李忠。可怜李忠,被你踢场子后跟你一起喝酒,你先是嫌弃隔壁有哭声摔碟子,后又觉隔壁父女可怜当场要借钱送给他们,李忠拿出二两,被你小瞧,嫌他不够大气。你也不想想,李忠如果是不差钱的主,何苦街头卖膏药?之后,你为了给萍水相逢的金翠莲父女出气,竟至杀人,而李忠呢,则因与杀人犯曾共过餐,只能无奈逃窜,落草桃花山,没想到,你二人竟在桃花村相遇。李忠将你请去桃花山,好酒好肉伺候,但你还是觉得他和周通出手不够阔绰,执意要走。走就走吧,趁着人家下山给你“取财”,你竟因

我们在野猪林就能要了林冲性命,可恨来了个花和尚,一路跟着,对我俩非骂即打,小的这一路……呜呜……呜呜……听林冲说……这和和尚在大相国寺……倒拔杨柳……

被参后的鲁智深,大相国寺哪还敢要,看菜园子的工作自然也就丢了,还落了个被人追杀,只好孤魂野鬼般四处流浪,后听说有个二龙山宝珠寺可以安身,就想去入伙,没想到人家不喜欢他这个花和尚,死活不要,一个想投,一个不收,话不投机,鲁智深就动起了手,直接将人家的头目邓龙打伤。再之后,只能无奈天天吃闭门羹,后遇到因丢失生辰纲而走投无路也来此投奔的杨志,二人依林冲徒弟曹正之计,杀了邓龙,落草二龙山,这之后鲁智深也就摇身一变,成了这二龙山的头。

作为梁山好汉之一,鲁智深后来当然是去了梁山,不过他跟梁山头目宋江三观似乎并不相合,这一点在他活捉方腊后表现得尤其鲜明。

宋江:回京奏闻朝廷,可以还俗为官。在京师图个荫子封妻,光耀祖宗,报答父母劬劳之恩。

鲁智深:洒家心已成灰,不愿为官,只图寻个净了去处,安身立命足矣!

宋江:吾师既不肯还俗,便到京师去住持一个名山大刹,为一僧首,也光显宗风,亦报答得父母。

鲁智深:都不要,要多也无用。只得个囹圄尸首,便是强了。

一场对话下来,结局是:各不喜欢。

对于宋江的招安之举,鲁智深反对的很是旗帜鲜明,说:“只今满朝文武,俱是奸邪,蒙蔽圣聪。就比俺的直裰,染做皂了,洗杀怎得干净!招安不济事!便拜辞了,明日一个个各去寻趁罢。”你说,这种挑拨散伙的话宋江能爱听?说宋江对这话说得牙痒痒还差不多。鲁智深活捉方腊后曾说他将只想得个“囹圄尸首”,可他圆寂后,宋江却令他“烧化”了,怎么看怎么像是在复仇。

在我看来,鲁智深即使浑身缺点,依然是当之无愧的好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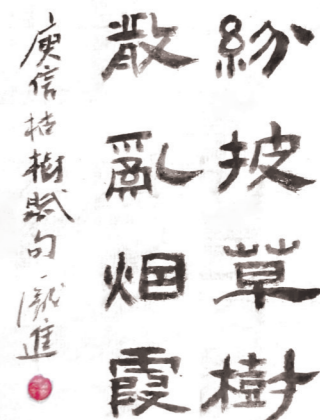
好汉鲁智深

□舒敏

心有怨愤而怒做“内贼”,拿了些金银后自顾自离开了。

路过瓦罐寺,还是不消停,联合史进,杀崔道成,灭丘小乙,最后还一把火烧了瓦罐寺。然后,总算到了大相国寺。智清禅师打开智真长老的信,读了你的简历,满腹不悦,不收留吧,怕得罪师兄;收留吧,实在不知往哪里安顿。后叫来众僧商议半天,总算给你想出来了个看菜园子的差事,你还挑肥拣瘦,以为自个毕竟是从外寺引进的,执掌地醉倒在“外来的和尚好念经”的春秋大梦里,这分明就是不喝也能醉的节凑。

看菜园子之初,要说你倒也还算称职,制服了几个闲汉,理顺了一应事务,可是才称职没几天,你就认识了林冲,林冲发配沧州,你丢下自己的本职工作,先是野猪林救他性命,之后一路护送,两个公差因为怕你,当面对你唯命是从,待回到东京,见了高衙内,焉能不参你:本来,



书法 虎进